

## 7.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首都师范大学）的（142-2253896-KY+ZJ 市届高校分类发展-人工智能赋能首都教育改革与发展-数智化教师教育网站门户开发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数智化教师教育网站门户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超星尔雅智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20 人，营业收入为 4933.148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070.9614 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 北京超星尔雅智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5 年 11 月 3 日

<sup>1</sup>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